

孝观念发展 与忠观念萌芽

□ 顾春

核心价值观是一个国家和民族的绝大部分人所普遍认同的最基本的伦理观念，是关于道德的“最大公约数”。中国传统社会忠和孝的价值观初成于先秦时期，而早于此的周朝代商历史事件，则为这两个价值观的形成提供了历史偶然性。小邦周战胜大邑商后，周人要维持统治，就必须笼络商人的宗族长。于是，作为祖先崇拜的基石，不仅周人的宗族以统治者的身份发展起来，而且商人的宗族也被建成建制地保存下来。而作为周天子，就不仅是各个诸侯国的领袖，同时也是地位最高和最大的宗族长，于是就形成了家国一体的统治格局，也逐渐形成了忠孝的核心价值观。在中国传统社会，忠孝核心价值观对于维护国家稳定和统一、推进我国各民族的团

结融合和社会发展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享孝、追孝和养孝

与殷商相比，在西周铭文和《诗经》《尚书》等典籍中，孝字不仅在数量上大量增加，而且其内容和含义都丰富了许多。

享孝。在西周铭文中，孝之所指，基本都是逝去的祖先和父母。享孝的基本逻辑来自于“事死如事生”的观念。古人认为，人莫不饮食，而死后成为鬼神也依然如此。因此，对祖先和父母的享孝，是对其生前所享的奉养之孝的继续，是子孙继续尽孝的具体表现。

追孝。与享孝相同，追孝的对象也是逝去的祖先和父母，追孝是享孝的继续。周人之孝，主要出于敬仰。敬仰来自于对祖先和父母养育之恩的感激和美德的崇敬。因此，在享孝的同时，对祖先和父母就既要追养，又要弘扬祖先和父母的美德。《礼记·坊记》中的“修宗庙，敬祀事，教民追孝也”，其追孝的意思也自然包括了这两个方面的内容。

养孝。养孝即是生养，即是在家族长者和父母活着的时候予以奉养。在西周的贵族和庶民中，养孝的含义有所不同。由于贵族的衣食等生活所需可由各自的家臣负责，并无物质上的必然奉养需要，所以，其养孝主要是据以表达敬老尊长之意，所以侧重于养孝之礼而非衣食奉养。而对庶民来说，养孝则无一不指衣食奉养之义，奉养对象也主要为父母。在各种社会关系中，子辈与父母以血缘相联系，赡养父母是一件很自然的事，但衣食养孝观念的形成，却与两个因素相关，一是周人的宗法制所确定的“亲亲”原则，二是个体家庭经济形式的出现。“亲亲”原则的确定，厘定了血缘亲族内部的亲疏关系，也明确了子辈与父母的亲密关系。而个体家庭成为经济单位特别是成为消费单位时，父对子形成抚养关系，子对父形成养孝关系，从而形成以孝为纽带的紧密父（母）子关系。

总的看来，西周之孝有以下特点。一是孝的各种含义是按照事死如事生、而非事生如事死的逻辑展开的。这个逻辑关系在后来的《礼记·祭统》中就表达得很清楚了：“孝子之事亲也，有三道焉：生则养，没则丧，丧毕则祭。养则观其顺也，丧则观其哀也，祭则观其敬而时也。尽此三道者，孝子之行也。”

二是西周孝义中的享孝、追孝、养孝，以及所内含的“亲亲”原则，确立了以后孝道发展的基本方向，并被后来的儒家所继承和大力弘扬，直到今天，仍然能够看到它的印迹。比如，笔者于2018年秋赴福建古田学习时，在毛泽东《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一文的写作地，突然看到一处民居的大门上落着白色的横联：“呼天何

恃”。一见及此，我马上想到《诗经》中的“无母何恃”，知是此家主人的老母亲过世了。在此交通不便的闭塞深山之中，竟能看到如此，我不禁感慨儒家孝道文化的流风所及和深刻影响。

忠观念的萌芽

忠这个字，均不见于现存的甲骨文和铭文，也不见于《尚书》（今文《尚书》）《诗经》《春秋》《仪礼》诸书，因此，有学者据此认为，“作为观念的‘忠’，在春秋以前尚不曾产生”。那么，在西周，忠的观念是否真的就没有一点消息？

作为观念的忠，我们研究它的起源，至少要考虑以下几个问题。一是，人类的活动总是先有实践，后有对实践的思考和认识，并由此产生相应的观念和理论。二是，春秋时期已出现了忠的观念，它可以证明春秋时期的“有”，不能证明之前的“无”。三是，在春秋时忠的观念已普遍流行，这应是公认的事实，在之前，忠的观念必有一个长时期的发展过程。如果对此再作更细致的分析，我们发现，在《左传·僖公九年》中，也就是公元前651年，荀息说：“公家之利，知无不为，忠也。”文中的“知无不为”，就是尽心尽职的意思。而此事又见于《国语·晋语二》，因而十分可信。《国语·晋语二》中的“可以利公室，力有所能无不为，忠也”的表述，与知无不为完全是一个意思。

从思想观念的发展规律来看，作为一种观念，其发展必然是先具体后抽象，先单独成立后与其他观念相联系，然后就是含义日趋丰富和多样，也就是说一种思想观念的产生必然经历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而从忠来看，忠最早出现的时间为隐公三年，也就是公元前720年，这时去西周只有51年，而且忠字一出现即是“忠信”并举。如果再从与忠并举的情况来看，在《左传》中并举次数最多的就是“忠信”一词，共出现了12次之多，另外还有不少文中并举的情况，即文中虽然没有忠信连用，但将二者放在一起进行叙述。

按照以上的事实，我们可以这样认为：忠在《左传》中第一次出现时，它的尽心尽职的意思就如同一条暗流，一脉相承而下而未曾间断。忠一出现即与信对举，而且这一对举成为之后的主流。这两条能够说明，在忠字第一次出现时，即是一个比较成熟和含义清晰、稳定的观念，在此之前，忠作为单独成立的观念已经存续有时，只是史实缺载而已。按照合理的逻辑推断，忠的观念萌芽于西周应该是没有问题的。



丝路足音 ——古代中国与意大利（三）

□ 周繁文

公元前3世纪到公元前1世纪的这200多年间，亚欧大陆的权力版图发生了剧变，在东端和西端先后出现秦汉帝国和罗马帝国。它们分别统一了此前分土而治、政权林立的华夏大地和地中海世界。在技术变革的背景下，广土众民的帝国一旦建立，资源空前富集，关于域外的知识得以整合，从前那种零散的民间交往开始被纳入官方层面的政策考量，由于有稳定而强大的帝国作为后盾，有广阔的腹地和需求，对外交流的规模逐渐扩大，层次也逐渐深化。

在东方，公元前2世纪，得到汉武帝的支持后，张骞“凿空”西域。公元1世纪，甘英奉班超之命出使大秦，然而风波险阔，不得已至波斯湾则返。虽然自官方而发的行为由于现实条件的限制，未能真正在古代中国和意大利之间建立直接而稳定的交流，但却在最高程度上释放出对大陆彼端同样强盛帝国的向往。这种向往在当时终是通过辗转艰难又不失坚持的方式达成。两汉时期的墓葬中，不乏以莹洁通透的罗马玻璃器、溢彩流光的罗马珠饰随葬者，可想见当其时，这些来自远方的瑰宝应已风行于世。在觥筹交错的席间、在陈设精美的室内、在华衣黼黻间，无不能见到“其由来久远”的大秦珍宝。

在西方，亚历山大时代的东征开启了地中海世界对东方文化的认知和吸纳（此处的“东方”指的是近东），这为后来的罗马帝国对待东方世界的态度奠定基础。公元1世纪，以老普林尼为代表的一批贵族已对东方以东的“塞里斯”及其出产的丝绸有所耳闻。公元2世纪，有一些据说是由安东尼皇帝派遣的使者，向汉桓帝献上“象牙、犀角、玳瑁”，此后双方“始乃一通”。虽然有人怀疑这些所谓的使者其实是打着官方幌子的商人，但是在罗马帝国，塞里斯的丝绸却真真切切成为了风靡于世的奢侈品。地中海世界并非没有蚕与丝，青铜时代米洛斯文明的线性文字B石板中记述的昂贵织物也被有些学者怀疑与丝有关，文献中多有阿姆吉衣、科斯衣、庞比丝衣的记载，据文字描述来看，是一种半透明质的衣物，以致因过度暴露而名声不佳。公元前4世纪亚里士多德的《动物志》、公元1世纪老普林尼的《自然史》中都记



来自古罗马的玻璃器皿

载了一种可以吐丝的昆虫，后一书中将其称之为“丝蚕”，两书也记载了拆茧缂丝制衣的工艺，可见在中国丝绸传入之前，地中海的局部地区存在小型的野蚕丝织业。而一旦质地精良、技法成熟的中国丝绸传入，便大举取代之前的野蚕丝，成为贵族们一掷千金追捧的奢侈品。

由于丝绸在东西方贸易中的重要性，从中国到欧洲的这条交往之途，在后来遂以“丝绸之路”闻名于世。“丝绸之路”也许因丝绸而繁荣，交流的路径一旦建立后，路上往来的并不只是丝绸。两汉以后，来自罗马的玻璃器、金银器持续输入，中国的生丝和丝绸制品也持续输出。除了这些作为奢侈品的、有形的物品以外，尤令人瞩目的是那些无形的事物，文化、技术和宗教的交流——这些才真正意味着双方交流纵深发展，并渗透到社会生活的领域，日久年深地影响着对方，使得两种不同的文明中各生长出一枝，穿过山重水阔的亚欧大陆，如藤蔓般相互纠缠。这一端，来自大秦的景教在唐朝的疆域内立寺，充满希腊罗马色彩的图像见于陶瓷器、丝织品、金银器。那一端，养蚕缂丝的技术传入使得意大利本土的丝织业能够独立发展，造纸术、印刷术的流行使一大批书籍得以流传于世，促进文化与学术发展。亚欧大陆上，驼铃、马队、船楫，翻山越岭，牵星过洋，海陆并行，多头推进，尽管山海契阔、人事变迁，交流时断时绝，然而在国力强盛和形势稳定的时代，对双方建立直接交流的尝试，却从未停止。随着时移世易，这种尝试愈来愈多，也愈见其效。这一路，不仅是后人所称的丝路，亦是一条东西方、古

代的中国与意大利相互思慕之路。

进入大航海时代以后，亚欧大陆两端的交流进入加速期。东来的瓷器、茶叶、通草画，西来的金银、玻璃、宗教、科技……渐渐的，远方不再是遥不可及的异域，而是深度介入并影响着生活的日常。

中意漫长的交流史上，有留下名字的人。13世纪，马可·波罗的游记描述的东方如同华丽的天堂，引起世人对古代中国无限的想象。17世纪，利玛窦与徐光启合作出版了欧几里得《几何原本》的部分译本，与李之藻合作介绍了西方的数学、天文学、地理学知识，他也将“四书”译为拉丁文，尝试用拉丁文为汉字注音，为后来汉语拼音的创立提供了基础。但是，更多的是默默行走在漫漫长路上的无名者，以及大量因交流而受益的人。

全球化的今天，科技缩短了世界各个角落的距离，我们用着来自美洲的电子产品、喝着产自大洋洲的牛奶、开着制造于欧洲的汽车。中国制造的产品，也销往世界上的各个地方。在享受着这种因全球化带来的便利与更多的选择时，一回头，就是那条“走的人多了”便形成的路，一条充满传奇与艰险的旧路，那曾是人类历史上最惊心动魄却又震撼人心的相逢。足音穿越时空而来，我们以另一种形式，延续着思慕，续写着历史。



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面向在京高校和科研院（所）等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公告

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是党中央培训全国高中级领导干部和优秀中青年干部的学校，是研究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党的思想理论建设的重要阵地，是党和国家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和中国特色新型高端智库，是党中央直属事业单位。

因工作需要，按照事业单位人员公开招聘的有关规定，决定面向在京高校和科研院（所），以及从事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工作的相关单位公开招聘6名高层次人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要求

岗位及资格条件等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二、报名基本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三）拥护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

（四）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具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

（五）具有高级职称、博士学位，正高级职称年龄45周岁以下（1973年11月及以后出生），副高级职称35周岁以下（1983年11月及以后出生）。

（六）有北京市居民常住户口。

（七）身体健康。

（八）符合岗位要求的其他条件。

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曾被开除党籍、公职的；曾因违纪违规被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的；曾在各级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考试录用纪律行为的；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受处分期间或未满影响期限的；被依法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情形的。

报名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三、招聘工作程序

（一）报名及资格审查

登陆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

网站“通知公告”栏目或中央和国家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服务平台“招聘公告”栏目下查看本公告，下载并填写报名表；提供个人简历，简历中要有详细学术成果介绍。请将报名表及个人简历以电子邮件或者EMS快递方式发送至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相关招聘部门。邮件主题栏请注明“报考职位+姓名+学校（科研院所）+专业+学历”。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网址：<http://www.ccps.gov.cn>

中央和国家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mohrss.gov.cn/SYrlzyh-sbzb/fwyd/SYkaoshizhaopin/zyhgjjg-sydwgkzp/>

报名截止时间为2019年12月15日，过期不再受理。报名截止后，按照岗位需求及条件，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审查。

（二）科研成果鉴定

由专家组成的科研成果鉴定小组，对报名人员的科研成果和学术水平进行鉴定，确定参加面试人选。

（三）面试

参加面试人员名单、时间、地点将在我校（院）网站<http://www.ccps.gov.cn>公布（未进入面试名单者不通知）。面试重点考察应试者的专业素质、业务水平及其他综合能力。

（四）确定考察人选和体检

面试结束后，根据科研成果水平和面试成绩，按照1：1的比例确定考

察人选，进行考察，突出了解其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行、工作实绩等方面情况。考察前，被考察人需提供所在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执行。

因考察人选自愿放弃、考察或体检不合格等原因产生的岗位候选人空缺，经研究，可根据科研成果水平和面试成绩进行递补，也可不再递补。

（五）公示

根据考察、体检结果，综合研究确定拟聘用人选。拟聘用人选在人社部“中央和国家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服务平台”和我校（院）网站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

（六）聘用

公示期满后，没有问题或者反映

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按有关规定签订聘用合同，办理正式入职手续；对反映有影响聘用的问题并查有实据的，取消聘用资格；对反映的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待查清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本公告由中央党校组织部负责解释。

监督举报电话：010-62805998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100号中央党校组织部

邮编：100091

附件：《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岗位信息表》

中央党校组织部

2019年11月14日

附件：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岗位信息表》

部 门	岗 位	人 数	学历学位	政治面貌	研究方向	其他要求	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
马克思主义学院	教师岗	4	博士研究生、博士学位	中共党员	研究方向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意识形态和当代思潮、国外马克思主义和当代资本主义、国家治理现代化等。	有较高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对党的理论创新成果有全面准确的把握；具有高级职称。	联系人：孔老师 电话：62805801 电子邮箱：kongning@ccps.gov.cn
科学社会主义教研部	教师岗	2	博士研究生、博士学位	中共党员	研究方向为科学社会主义原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	有较高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对党的理论创新成果有全面准确的把握；具有高级职称。	联系人：鲍老师 电话：62805839 电子邮箱：baoy@ccps.gov.cn